

## 臺東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5043臺東市博愛路336號  
承辦人：辦事員 黃崎軒  
電話：(089)331171#216  
傳真：(089)342395  
電子信箱：phbf032@ttshb.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東衛疾字第11102381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111年11月1日衛授疾字第1110200928A號函、衛生福利部111年11月1日衛授疾字第1110200928號公告影本 (376540300I\_1110238119\_ATTACH1.pdf、376540300I\_1110238119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於本（111）年11月1日公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影本1份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各級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11月1日衛授疾字第1110200928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指揮中心考量我國疫情目前以穩定可控方向發展，全人口疫苗涵蓋率高，快篩試劑供應充足，全民防疫意識提升，疑似症狀者，可自行使用家用快篩試劑檢測；且目前Omicron感染者多數症狀輕微，無症狀或輕症患者無法透過體溫量測篩檢發現，於營業場所或公共場域規範量測體溫，耗費大量人力及時間，其成本效益低，爰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，移除有關體溫量測之規範，其餘防疫措施（例如：配戴口罩）維持不變。



民政課 收文:111/11/03



1110015614

有附件

正本：臺東縣政府人事處、臺東縣政府建設處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臺東縣政府主計處、臺東縣政府民政處、臺東縣政府地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社會處、臺東縣政府政風處、臺東縣政府國際發展及計畫處、臺東縣政府原住民族行政處、臺東縣政府財政及經濟發展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農業處、臺東縣政府交通及觀光發展處、臺東縣警察局、臺東縣消防局、臺東縣稅務局、臺東縣環境保護局、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、臺東縣各衛生所、臺東縣臺東地政事務所、臺東縣成功地政事務所、臺東縣關山地政事務所、臺東縣太麻里地政事務所、臺東縣臺東戶政事務所、臺東縣關山戶政事務所、臺東縣成功戶政事務所、臺東縣太麻里戶政事務所

副本：本局企劃及行政科、本局長期照顧科、本局保健科、本局醫政科、本局食品藥政科、本局心理衛生及檢驗科、本局疾病管制科



裝

訂

線

